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会议时间：2011 年 5 月 19 日

会议议程

一、审议会议议案

- 1、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公司 201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公司 2010 年财务决算报告
- 5、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 7、关于申请授权董事会审批 2011 年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8、关于审议公司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 9、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议案

听取公司 201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推荐监票人

三、股东质询

四、报告到会股东人数及其所持股份数

五、投票表决

六、宣布投票表决结果

七、宣读法律意见书

八、通过股东大会决议

议案一：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2011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公告
或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

议案二：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现在向大家汇报公司 2010 年所做的主要工作，并提出 2011 年工作计划，请各位董事审议。

第一部分 2010年度的工作回顾

2010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所赋予的各项工作职责，谨守诚实信用原则，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围绕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面对连续两年的持续亏损，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带领全体员工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全面实现扭亏为盈”的工作目标，克服困难，着眼大局，在控股股东的支持下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从根本上提高了上市公司持续发展能力，并进一步通过盘活存量资产，精耕主业，开源节流，从而实现营业收入 51634.80 万元，利润总额 1053.6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23 万元，扭亏为盈，避免了公司股票暂停交易的风险，为公司的下一步发展拓展了空间。

一年来，我们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一、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

2010年4月1日，为专注公司太阳能高硼硅主业发展，扩大公司行业领先地位，消除同业竞争等历史遗留问题，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方案》：公司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力诺集团、第一大股东力诺新材料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将力诺集团、力诺新材料合计持有的山东力诺光热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置入公司，将公司所属的全部涂料资产连同部分应收帐款、部分存货置出公司。9月27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重组方案，授权

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事宜。12月17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824号）。至此,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完成。完成资产整合后,公司剥离了全部非主营业务,进一步扩大了太阳能高硼硅主业产能,提升了行业领先地位,运行质量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增强。

二、盘活存量资产,改善公司资产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与政府有关部门密切配合,于2010年12月21日签署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将公司所属部分土地及房产以总包干价2680万元予以收回补偿,按该协议规定,公司已先期获得第一笔补偿款计536万元。同月,公司与山东鑫顺达投资公司签署《债权转让协议》,将公司持有部分五年以上,回收确有困难的十八项债权共计1367.56万元以495万元价格转让给鑫顺达公司。盘活上述存量资产的措施有效改善了公司资产质量,为下一步战略发展减轻了包袱、奠定了基础。

三、履行职责义务,继续强化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共召开九次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决策,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修改了《公司章程》,制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和《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公平原则,推动了公司治理的制度化建设。

2010年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科学决策,审慎监管,全面履行职责,决策效率和决策质量不断提高。审计委员会全程参与和监督了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外部审计工作;提名委员会为公司2010年度的组织建设和团队管理做了大量的工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2010年的重要工作考核指标和年度经营计划目标,对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2010年度的薪酬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审核意见。战略委员会就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定位研究讨论,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一年来,各位独立董事勤勉尽责,有效行使了独立董事职权,发挥了各自在法律、财务和管理方面的专业知识

特长，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公平、公正、公允，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稳步实施经营决策，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010年，公司在经营工作上以效益为中心，重点推动精益营销、精益生产和精益管理工作，努力实现在品质、技术创新、产销结合、国际化方面实现突破，重点加强公司的精细化管理工作，强化创新改进工作，增强企业的竞争力，具体措施如下：

1、完善集团制度流程建设：公司各职能部门根据管理工作和要求，共修订制度流程59项，建立了太阳能集团《管理制度汇编》；为健全各分子公司的制度建设，各分子公司共修订制度流程408项，保证了各项工作有章可循。

2、优化充实团队结构：公司继续优化团队结构，充实技术团队、营销团队、财务管理团队人员。通过开展技术职称评聘，全年评选技术人员 105名，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上进心；通过开展技能比武、“师傅带徒弟”、星级员工评比等活动，提高了员工的技能，评出集团级星级员工64名，公司级星级员工332名，加强了公司后备人才队伍建设。

3、实施区域大客户协同战略：公司全面推行“一站式提货服务”，提高服务效率；针对区域大客户实施托盘运输方式改造，不仅节约了包装成本，解决了多年来的玻管划伤问题，赢得了客户的赞誉。目前国内前 5 名的品牌热水器客户，已经有四家成为了公司的最终客户，加强了同区域大客户的产业链战略协同，树立了行业高端市场形象。

4、实施创新改进，提高竞争优势：全年各公司共开展小改小革 570 多项，重点推广了溢流碎玻璃粉碎、半自动精确称量系统等重点改进，获得较好的效果；为适应市场需求，公司加大产品结构调整，濮阳公司小瓶管比例提高到 50%，高温发电用管出口比例大幅上升，开发了激光溅射器用特殊玻管等新领域的使用。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创新和专利保护工作，提报专利申请 20 项，已经获得授权专利 7 项；积极实施“三三三”工程，加大了同国内院校的产学研合作，加强技

术攻关，聘请了技术专家团队，开展中高温基材玻管的研究，目前 5.0 太阳能高温玻璃管已完成送样封接工作。

5、推动精益生产模式，细化窑炉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以窑炉为单位建立管理、分析、追踪模式，根据窑炉寿命和技术状况，对每个窑炉的产能、能耗、工作期限、合格率等进行核定和分析考核，对未达产窑炉进行“一对一”重点分析，找出改进措施，促进产能提升；对全部窑炉操作流程进行梳理，以“图片”和“流程图”等方式，完善 SOP 作业流程；在配料环节实施重大改进，推行了料仓改造和半自动精确计量系统改造，通过小料集中配制和计时器等改进，改善配料环境，提高配料准确度，保证混料均匀度，提高产品环切质量；推动碎玻璃粉碎系统，明确碎玻璃使用规范，提高了玻璃液融化质量；中原公司、莘县公司、淮安公司、海宁公司根据区域市场需求，开发了新型工艺管和玻璃棒产品，优化了产品结构。

6、健全质量体系，逐步提升产品质量:公司制订了《太阳能集团质量管理大纲》，从 9 个部分明确了质量管理要求；为保证 ISO9000 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组织内部审核人员进行了交叉内审，对不合格项进行了及时关闭；严格按照 28 原则对生产过程进行抽样，记录了一手的质量数据，通过推行 SPC 质量分析工具的使用，加强生产过程能力控制，对质量隐患有效预防；推动质量缺陷统计分析，减少质量缺陷根源；通过使用低铁石英砂，增加高磁除铁实施，高硼硅关键质量指标——玻管透光率有了明显提高，平均达到 91.5%以上，60%的产品达到了 92%，环切水平达到 C 级以上，40%以上产品达到 B 级水平，为太阳能中高温技术的运用提供了质量保障。

7、加强财务风险控制，严控各项费用:通过对利润目标、费用、利润影响因素以及因素影响利润的动因、窑炉成本、客户毛利贡献、资产、负债的结构变化以及趋势变化的分析，找出经营存在的问题并进行纠正；通过实施从紧管理费用等措施严控各项费用支出，防止跑冒滴露，有效降低运营成本。

8、继续提升安全现场管理:2010 年公司继续提升生产现场管理工作，针对可

能发生事故的场所、危险源，制订完善了紧急预案，每月不定期进行安全现场管理检查，对发现的 267 项安全问题及时整改，现场管理的规范性和有序性明显提高；对配电设备的安全运行进行了重点跟踪，保证配电设备安全运行，减少窑炉事故的发生；集团各公司监控系统已经投入使用，能够及时掌握各公司现场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一起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安全现场管理取得良好效果。

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看到工作中仍然存在很多问题和困难亟待解决：

- 1、公司主营业务产品过于单一，高硼硅太阳能管仅是太阳能光热产业链一个初级环节，且目前市场竞争激烈，产品盈利水平较低；
- 2、面对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技术进步的步伐仍然有待加快，技术创新能力仍显不足；
- 3、国内外战略原材料价格不断上涨的趋势，给公司生产经营造成极大的成本压力；
- 4、为了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仍然需要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和管理费用。

第二部分 2011年度的工作计划

2011年，公司将继续完善公司治理，夯实管理基础，理顺工作流程，降低各项费用；加大技术投入，延长窑炉寿命，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品质，增加产品竞争力，满足高端客户需求，增强盈利能力；与核心原材料供应商战略合作，保证原材料的安全供应；同时，积极寻求公司发展的新模式，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发展奠定基础。主要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夯实管理基础，理顺工作流程，降低各项费用：

加强管理，理顺工作流程，合理配置资源，完善企业管理体系，降低管理费用；盘活资产，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财务费用；以市场为导向，以用户满意为中心，进一步理顺工作流程，加大为大客户配套力度，降低销售费用；优化团队结构，建立快速反应市场的生产、物流、管理与技术支持体系，降低人力资源成本，

挖潜增效。

二、加大技术投入，延长窑炉寿命，降低生产成本：

加大技术投入提升自动化水平，完成章丘、中原等公司的自动化加料系统改造，提高劳动效率，降低单位产品成本；特别是利用部分窑炉到期技改的时机，瞄准国际先进水平，通过加强国际合作消化吸收国外先进窑炉设计思路，引进部分关键生产设备，推进企业技术进步，延长窑炉寿命；同时，进一步落实窑炉经营责任，建立鼓励窑炉稳产高产的激励机制，推动精益生产管理，减少生产浪费，提高设备开机率，加强能耗控制，明确定额和消耗考核。

三、提高产品品质，增加产品竞争力，满足高端客户需求，增强盈利能力：

推广生产质量模板，建立班组成员职责对应的质量指标，进一步推动质量缺陷分析和改进工作，制定动态的不断提升的产品质量改进指标；加强对影响玻管透光率和环切水平因素的分析控制，不断提升产品品质，保持行业质量第一地位。

积极进行老客户与市场的维护的同时，要进一步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和新客户开发力度，丰富产品与客户结构，逐步解决产品、客户单一的局面；进一步提高产品档次，使其具有领先的技术水平和较高的技术壁垒，满足高端客户的市场需求；由目前业务营销转变为技术营销，为大客户前端研发提供支持，成为客户发展的战略伙伴。

四、与核心原材料供应商战略合作，保证原材料的安全供应：

完善核心原材料供应体系建设，多渠道、多方式寻求各种有效途径与国内外核心原材料供应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努力化解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风险，降低采购成本，确保原材料的安全稳定供应。

五、积极推动公司经营转型：

公司多年来一直围绕太阳能高硼硅玻管这个单一产品生产，因公司经营困难，除了规模以外，在技术、品质、采购、营销等其他方面一直没有有效突破。2011

年，公司将调整经营思路：提高产品品质，以为国内优质品牌热水器客户配套生产为主，同时加大国际贸易，以优质优价的策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各位董事，我们深知公司目前发展所面临的困难和挑战，我们坚信，在新的一年里，只要我们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不懈努力，积极应对，就能够克服各种困难阻碍，实现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本报告已经过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三：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在这里就监事会 2010 年对公司在规范运作，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方面，所作的监督检查结果向各位报告如下：

一、2009 年监事会会议情况：

1、2010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监事会六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 (1)、《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方案》
- (2)、《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预案》。

2、2010 年 4 月 7 日召开了监事会六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 (1)、《公司 2009 年年报及其摘要》，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 (2)、《公司 2009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0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监事会六届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公司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4、2010 年 8 月 19 日召开了监事会六届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公司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5、2010 年 9 月 9 日召开监事会六届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 (1)、补充修正后的《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方案》；
- (2)、《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 (3)、《关于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201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监事会六届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公司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此外，本年度监事会列席了公司各次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决策程序依法行使了监督职能。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从公司发展和维护全体股东合法利益出发，履行了监事会职能，对公司的经营和董事会、经营班子依法运作进行了监督。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0 年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运作，公司决策程序符合章程的有关规定，内部控制制度完备，信息披露工作及时规范，公司严格执行了各项政策法规，监事会确认公司各项经营投资是合法的。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定期对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进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如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的。

2010 年，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事项。

3、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力诺集团及公司第一大股东力诺新材料进行重大资产置换。公司将力诺集团、力诺新材料合计持有的山东力诺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置入公司，将公司所属的全部涂料资产连同部分应收帐款、部分存货置出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行为履行了法定审议决策程序。

4、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监督

公司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程序合法无幕后交易行为，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信息披露及时规范。

三、2011 年监事会主要工作

2011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本着《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职责，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2011 年监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为核心，以贯彻执行各项政策法规的检查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检查为重点，加强内部审计，实施有效监督，加强对股东大会决议贯彻完成情况的检查，协助董事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督促公司对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规则的贯彻执行。

为了进一步提高监事会监督的有效性，监事会将努力加强自身建设，增强监事的责任意识，认真履行《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权，加大监督的力度。

监事会全体成员将不负股东重托，坚定履行自己的职责，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与发展。

本报告已经过监事会六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众环审字(2011)671 号审计报告，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59,049.15 万元，总负债 55,845.25 万元，净资产 3,203.90 万元，其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1.69 万元，每股净资产 0.04 元；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1,634.80 万元，实现净利润 772.19 万元，其中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23 万元，每股收益 0.03 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7,430.47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0.48 元。

一、资产结构变动分析

201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59,049.15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57,814.25 万元增长 2%；其中：流动资产 25,457.94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25,230.79 万元增长 1%；固定资产 17,258.47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19,930.94 万元降低 13%。

2010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 55,845.25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58,494.30 万元降低 4.53%；其中：流动负债 55,845.25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55,994.30 万元降低 1%；非流动负债 0.00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2,500 万元减少 2,500 万元，主要是公司将长期借款 2500 万元全部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1.69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2,909.29 万元增长 3,540.99 万元。

主要原因：

公司流动资产较去年同期上升，主要原因：1、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较去年同期减少，导致应收账款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2、应收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220.13%，主要是公司销售客户期末以票据结算方式增多所致。3、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60.09%，主要是由于本期

公司与武汉市硚口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签定《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武汉市硚口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收回公司位于武汉市硚口区古田路17号5,655.40平方米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建有20,148.34平方米房产，其收购价格为2,680.00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办理完毕相关收购房产及土地的资产移交工作，并已收到536.00万元的资产收购款，尚有2,144.00万元收购款尚未收到，使得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公司固定资产较去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所致。

公司流动负债较去年同期降低，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偿还银行借款致短期借款减少，报告期结算供应商货款致应付账款减少。

非流动负债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将长期借款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股东权益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六届四次会议决议，公司以位于硚口区古田路 17 号的土地使用权对武汉双虎汽车涂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武汉双虎汽车涂料有限公司 53.4979%的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规定，该项增资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投资的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与按持股比例计算子公司购买日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31,117,524.99 元计入资本公积。另外，报告期公司利润较去年同期增加。

二、损益分析

1、 营业收入 51,634.80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59,461.15 万元降低 1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金融危机影响尚未消除，公司销量较去年同期降低所致；

2、 营业成本 44,765.22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53,021.40 万元降低 15.5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销量下降以及生产用原材料价格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3、 投资收益 33.15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121.01 万元下降 72.6%，主要原因是上年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所致。

4、 营业费用 1,842.90 万元，较去年同期 2,945.92 万元下降 37.4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子公司山东力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进口数量下降运费降低所致。

5、 管理费用 2,960.99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4,433.15 万元下降 33.21%，主要原

因是报告期公司精简机构控制费用支出所致；

6、财务费用 4,738.95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3,766.67 万元增长 25.8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临时性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7、资产减值损失-556.72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3,336.23 万元下降 116.6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计提坏帐准备以及对技术落后窑炉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造成的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8、营业外收入 3,475.01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1,046.07 万元增长 232.2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与武汉市硚口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签定《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及补偿协议书》，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已办理完毕相关收购房产及土地的资产移交工作，取得收益 2,220.02 万元

9、营业外支出 128.52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3,687.37 万元下降 96.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淘汰、处置技术落后及到期窑炉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 772.19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11,559.12 万元减少亏损 12,331.31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23 万元较去年同期的-12,200.85 万元减少亏损 12,630.09 万元。

本报告已经过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五：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根据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众环审字(2011)671 号审计报告，公司 201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1,634.80 万元，净利润 772.19 万元，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23 万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3,131.57 万元，2010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2,702.34 万元。

根据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过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各位股东：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现将公司上年度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情况和关于续聘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审计费用报告如下：

一、关于公司上年度聘请审计机构及审计费用的情况

公司上年度聘请了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 / 年，并承担其差旅食宿费用。该议案系由公司董事会提出，经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按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2010 年度公司未与该所发生上述费用以外的其他费用。

二、关于续聘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审计费用

2011 年拟继续聘请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公司 2011 年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费用为 50 万元/年，公司承担其差旅食宿费用，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过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七: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授权董事会审批 2011 年银行授信额度
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11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情况报告如下:

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银行的授信总额为 4,7000 万元,银行信贷存量总额为 27,351 万元;山东力诺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在银行的授信总额为 9,700 万元,银行信贷存量为 9,700 万元。鉴于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考虑公司 2011 年的经营运作计划,经过与有关银行充分沟通,2011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为 60,000 万元。

如本议案获本次会议通过,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银行授信额度内对公司办理银行信贷业务进行审批。

本议案已经过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八：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1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

因公司主营业务与控股股东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诺集团”）所属关联公司存在产业链上下游关系，基于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双方日常关联交易仍将延续。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在 2010 年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情况的基础上，公司拟与力诺集团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并根据公司经营计划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预计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 联 方	2011 年度预计金额 (万元,含增值税)	2010 年实际金额 (万元, 含增值税)
销售产品	高硼硅毛坯管等	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13722	4458.00
	高硼硅毛坯管等	莘县力诺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6090	3236.33
	硼砂、硼酸等	济南力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4185	1121.96
	硼砂、硼酸等	东营力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930	173.18
原材料采购	石英砂	安徽三力矿业有限公司	2820	1158.19
	碎玻璃	莘县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465	102.27
产品采购	太阳能热管及集热器配件	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8290.4	1562.34
工程采购	太阳能热水器零配件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290	295.53
接受劳务	运输	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1730	1234.38
提代劳务	厂房出租	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莘县力诺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350	166.37（不适用增值税）
接受劳务	承租厂房	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50	0
合 计			38922.4	13508.55

2010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7608万元，其中关联销售额12920万元，关联采购额4378万元，关联租赁310万元均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范围之内。

预计 2011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约为 3900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高元坤，注册资本 63688 万元，住所为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0099 号，组织机构代码 26432477-0。主营业务为制造、批发、零售玻璃制品、太阳能热水器、集热器、太阳能光热、光伏产品；自有产品、原料的进出口业务。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高元坤，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住所为山东省商河县石化路 10 号，组织机构代码 16769699-4。主营业务为太阳能产品生产、销售。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3、莘县力诺光热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申英明，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住所为莘县古云镇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机构代码 66674721-5。主营业务为太阳能集热器及配套零部件、玻璃制品、太阳能集热管、太阳能光热光电转换材料的生产、加工、销售。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子公司。

4、济南力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孙庆法，注册资本 15168 万元，住所为济南市商河县玉皇庙镇驻地，组织机构代码 73578730-X。主营业务为玻璃制品的制造、批发、零售。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全资子公司。

5、东营力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孙庆法，注册资本 3680 万元，住所为东营市垦利县孤东采油区，组织机构代码 73818019-1。主营业务为玻璃制品的制造、批发、零售。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

6、安徽三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孙庆法，注册资本 500 万元，住所为安徽省凤阳县太庙镇，组织机构代码 75099952-X。主营业务为玻璃原料、高硼硅玻璃管、太阳能热水器、安瓿销售。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全资子公司。

7、济南力诺嘉祥光热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申英明，注册资本 100 万元，住所为山东省济南市商河县石化路，组织机构代码 66489155-5。主营业务为太阳能热管、集热管及无机高效传热元件的生产、销售。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控股子公司。

8、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克劳期.塔夫，注册资本 6000 万元，住所为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组织机构代码 72859950-3。主营业务为制造太阳能集热器系列产品。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合资子公司。

9、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高元坤，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住所

为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0099 号，组织机构代码 74096619-3。主营业务为普通货运、物流服务；国际货运代理。系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全资子公司。

上述关联方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公司主营业务与上述关联方存在产业链上下游关系，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201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与力诺集团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有关事宜，于山东省济南市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1、框架协议的主要作用：框架协议是买卖双方在协议有效期内签订并履行具体业务的基础，与每一个具体的业务构成完整的合同。

2、定价政策和依据：交易双方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

为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和合理性，每季度双方审核价格一次，保持交易价格与同类产品市场价格基本一致；当市场价格波动 $\pm 2.5\%$ 时，双方及时调整交易价格。

3、货款支付和结算方式：付款时间和方式由双方参照有关交易及正常业务惯例确定。

4、违约责任：如因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违约方应当承担违约赔偿责任。赔偿范围为守约方因违约所遭受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5、争议解决：如有纠纷，交易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6、框架协议生效条件和有效期：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尚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和控股股东力诺集团的批准，协议批准后，执行有效期为三年，期满双方仍需对方提供上述产品及服务时，可按本协议的原则和条件续订协议。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及莘县力诺光热科技有限公司是太阳能镀膜真空管生产企业，是国内太阳能热水器厂家的主要供应商之一，为保障公司市场份额持续扩张，避免关联公司从公司的竞争对手处采购同类的产品，此项关联交易是适当和合理的。由于目前国内太阳能热水器市场的持续增长和该公司的快速增长，预计本公司与该公司的交易将会持续。

济南力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东营力诺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是玻璃新材料主要生产企业之一，其主要原材料硼砂、硼酸由山东力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进口，质量好于国内同类产品，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为确保原材料进口规模，此项关联交易是适当和合理的。

2、公司日常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对生产经营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也未构成对公司独立运行的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过度依赖。

五、审议程序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经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现提交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表决权。《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将正式生效。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九：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正常经营的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山东力诺光热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交通银行济南分行申请 1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一年，并承担连带责任。

被担保人山东力诺光热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山东力诺光热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章丘西外环 3 号

法定代表人：申英明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自销：太阳能集热器及配套零部件、玻璃制品、太阳能集热管、太阳能光热、光电转换材料、太阳能热水器及配套零部件、玻璃新材料、有机砖。

主要财务状况：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力诺光热资产总额为 28106.4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981.67 万元，净资产 15124.752 元，净利润为 574.5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6.19%，截至目前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至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没有对外担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本修改案已经过董事会六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十：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为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额度的
议 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决策效率，确保子公司的正常运营，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事项如下：

公司为子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贷款提供担保，总额及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子公司贷款利率按有关规定执行。

对于上述额度内的每笔贷款担保事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享有审批权限，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与贷款担保事项有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授权期限：自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至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本议案已经过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武汉力诺太阳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5 月 19 日